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宣城中科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东宁盛运生物质电力有限公司、东宁、海阳、宁阳、庐江、儋州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对外投资概述

近年来，公司紧紧抓住环保行业发展的契机，不断拓展和加大垃圾焚烧发电产业的投资。2014 年对涉及输送机械设备业务予以剥离以来，公司正处于主营业务转型过程中，未来公司主营收入主要来自于工程建设，2016 年度公司将不断增加对垃圾焚烧产业的投入，致力于将盛运环保打造成为垃圾焚烧发电设备研发设计、制造、工程安装、服务及垃圾焚烧发电厂运营为一体的全产业链的领先企业。

目前公司已与宣城、东宁签署了生物质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与东宁、海阳、宁阳、庐江、儋州签署了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为加速宣城中科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东宁盛运生物质电力有限公司、东宁、海阳、宁阳、庐江、儋州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垃圾发电项目建设，推动当地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处理，本公司拟用自有资金分别增资上述项目公司，以尽快推动项目公司更好的建设运营。

1、宣城中科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概况

2014 年 9 月宣州区人民政府为大力发展环保绿色能源，促进本地经济发展，对外寻求合作，多次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乙方）友好洽谈，双方按照“两型”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建设要求，在平等合作、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基础上，签订《宣州区秸秆生物质能源发电供热项目投资协议》。拟在宣州区内投资一座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实现生物质资源的综合利用、改善环境质量、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

效益。

宣城中科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拟建设一座规模 2×75 吨/小时高温次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配套 2 台 15 兆瓦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的生物质焚烧发电厂。项目占地约 13 公顷，总投资约为 36142.6 万元人民币。

2、东宁盛运生物质电力有限公司概况

东宁县人民政府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过友好认真协商，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就乙方在甲方所辖区域内投资、建设牡丹江市东宁县生物质焚烧发电项目的有关事宜达成一致，于 2015 年 8 月签订了《牡丹江市东宁县生物质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项目总投资额约 50,000 万元，日处理生物质约 1,200 吨。

201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黑龙江省东宁县垃圾发电项目公司及生物质发电项目公司的议案》，决定以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设立东宁县生物质焚烧发电项目公司。

东宁盛运生物质电力有限公司拟建设一座规模为日处理生物质约 1,200 吨的生物质焚烧发电厂，配置 2 台 130t/h 高温高压锅炉和 1 套 50MW 高温高压纯凝式汽轮发电机组（最终以核准批复文件为准）。项目总投资额约 50,000 万元人民币，自项目获得立项核准批复后 18 个月内建成并进入试生产。

3、东宁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概况

东宁县人民政府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签订了《东宁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处理包括但不限于东宁县、绥芬河市及周边乡镇的生活垃圾。

201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黑龙江省东宁县垃圾发电项目公司及生物质发电项目公司的议案》，决定以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设立东宁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公司。

东宁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拟建设一座总规模不低于 900 吨/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总投资约 4.5 亿元，分两期建设，一期规模为 600 吨/日，二期规模为 300 吨/日，采用“循环流化床垃圾炉焚烧+余热发电+SNCR 脱硝+半干法+干法+活性炭吸附+袋式除尘器”技术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海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概况

山东省海阳市人民政府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9 日签订《海阳市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和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协议商定由本公司及海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就“海阳市生活垃圾填埋和焚烧发电无害化处理项目”签署协议，由海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 BOT 方式投资建设一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设施、配套灰渣及应急垃圾填埋场及部分垃圾中转站。

2014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河北省石家庄、山东海阳项目公司的议案》，决定以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设立海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海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拟建设一座总规模为处理 500 吨/日，总投资估算为 25000 万元。其中：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约 23000 万元，配套灰渣及应急垃圾填埋场投资约 1500 万元，配套部分垃圾中转站投资约 500 万元。

5、宁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概况

山东省宁阳县人民政府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 日签署了《山东省宁阳县环保产业园 BOT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根据协议在特许经营期内，在山东省宁阳县东疏镇后学村建设总规模为日处理 1,050 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采用炉排炉垃圾焚烧工艺对山东省宁阳县的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处理。

2014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山东省宁阳垃圾发电项目公司的议案》，决定以自有资金 300.00 万元设立山东省宁阳垃圾发电项目公司。

宁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拟建设一座总规模为日处理 1,050 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分两期建成投产，一期为日处理 700 吨建设规模，二期为日处理 350 吨建设规模，投资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4 亿元。

6、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概况

2015 年 3 月 20 日，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安徽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标通知书，通知本公司在庐江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特许经营项目法人招商项目招标中中标，2015 年 8 月安徽省庐江县人民政府与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签订了《庐江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拟建设一座处理能力为 500 吨/日的生活垃圾

焚烧发电厂，项目一期建设用地约 45 亩，总投资 23,140.74 万元，建设周期为 2 年。

7、儋州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概况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陕西延安、铜川、商洛、新疆阿克苏、吉林白城、海南儋州、湖南永州垃圾发电项目公司的议案》，以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设立海南儋州垃圾发电项目公司。

2015 年 2 月 3 日，公司收到儋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中标通知书，通知公司在儋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BOT 特许经营权项目招标中中标。

儋州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拟建一座日焚烧处理生活垃圾 750 吨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规模 500 吨/天（2*250t/d+1*9mw），预留二期一条 250 吨/天垃圾焚烧线。项目总投资 29814 万元，采用机械炉排炉处理工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次投资累计十二个月已超过 8,000 万元，此次投资尚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及出资方式

公司以自有资金现金 10,315 万元、14,900 万元、13,400 万元、7,400 万元、11,700 万元、6,900 万元、8,845 万元分别增资宣城中科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东宁盛运生物质电力有限公司、东宁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海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宁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儋州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增资完成后宣城中科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东宁盛运生物质电力有限公司、东宁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海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宁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儋州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分别为 10,515 万元、15,000 万元、13,500 万元、7,500 万元、12,000 万元、6,900 万元、8,945 万元。

三、增资对公司影响

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投资前景非常广阔，预计“十二五”期间，我国垃圾发

电行业将进一步发展壮大，有望成为清洁电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公司紧紧抓住环保行业发展的契机，不断拓展和加大垃圾焚烧发电产业的投资。投资一座垃圾发电项目，将使公司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控制了一定区域的垃圾焚烧市场。此次增资宣城中科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东宁盛运生物质电力有限公司、东宁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海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宁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儋州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将满足上述公司对项目建设资金的需求，进一步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生物质发电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项目公司的早日建成运营对丰富公司未来的盈利模式，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

四、备查文件

1、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14日